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骆睿先生、刘定国先生、胡谋先生、李承刚先生、代燕女士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以上5名董事组成，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受过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黄志杰先生、郭增宏先生、张伟波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何国林先生、欧阳森秋先生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以上5名监事组成，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受过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

于三分之一。

三、公司第九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总经理：沈志华先生

常务副总经理：李承刚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代燕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受过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仍由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骆睿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号码：0755-23101922

传真号码：0755-29663108

电子邮箱：hxfz@huaxunchina.com.cn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粤兴六道六号中科纳能大厦A区 8A

邮编：518000

上述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13 日披露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2022 年 8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选举产生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四、公司董事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唐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唐安先生未持

有公司股份。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唐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日